

烟台市商务局文件

烟商务〔2020〕22号

关于做好全市商务领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工作，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和省商务厅要求，现就全市商务领域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疫情防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做好商务领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要任务来

抓，切实增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把形势看得严峻一些，把困难估计得充分一些，强化风险意识，落细落实各项防控和应急响应机制。

二、加强产销衔接，搞好货源组织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要针对假期延期可能对生活必需品货源组织带来的困难，组织指导大型商场、超市等商贸流通企业，积极拓宽货源渠道，加强货源组织，增加口罩、消毒液、洗手液等防控应急物资市场供应。要加强产销衔接，组织协调商贸流通企业加强与生产企业对接，建立稳定可靠的产销合作关系，提升市场供应能力。要及时了解掌握区域防控封堵对货源采购、物流配送带来的问题，及时提请相关部门协调解决生活必需品配送运输面临的困难，确保物流车辆出得去、进得来。

三、落实防控措施，确保正常供应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要一手抓防控、一手抓保供，指导超市、商场以及餐饮饭店、加油站等进一步加大对电梯、购物车、购物筐等公共设施和空间的清洁、消毒、通风力度。承担生活必需品供应的商场、超市要在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坚持正常营业，做到不关门、不歇业。疫情期间，暂停举办所有公众聚集性会展、店庆及促销活动。要全面启动生活必需品应急日报制度，对全市 12 家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企业，要卡实专人负责制，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储备商品种类、数量和质量，确保关键时刻调得出、用得上，切实保障市场供应。市级层面将在春节前有序投放储备肉的基础上，根据市场价格情

况，适时组织投放储备肉，增加市场供应。

四、做好疫情防控，保障人员健康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要加强经贸活动和对外交往期间的防控工作，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通知要求，暂停举办有公众聚集性活动。严格管控外派劳务人员，指导境外企业主动接受我驻外使馆疫情防控工作的统一指挥。要加强本单位疫情防控，督促指导所属单位成立疫情防控工作小组，专人负责，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要提醒干部职工做好自身防护，配置口罩等防护用品，及时进行体温监测，发现异常情况要及时报告。

五、强化市场监测，落实报告制度。各县市区商务部门要严格按照市商务局1月23日印发的《关于做好商务领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对工作的通知》和1月26日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市场监测做好口罩、消毒液等货源组织保障市场供应的紧急通知》，加强生活必需品市场和民用防护用品市场监测，及时掌握市场销售和库存变动情况，落实好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如发现市场抢购、脱销断档等异常情况，要第一时间上报。根据市委要求，疫情防控期间，市商务局将对全市主要商超口罩、消毒液以及米、面、油、肉、蔬菜等生活必需品的库存、销售情况进行日调度，请组织相关企业如实及时报送。

六、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市商务局成立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各项防控措施的落实。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要完善工作机制，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制定本地商务系

统疫情应对工作方案，明确重点任务、工作措施和职责分工，压紧压实责任。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确保通信联络畅通，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迅速处置。

联系人:市场运行科 王兆鹏、徐玮、盖晓燕

联系方式: 6293610 6696103

邮 箱 ytsscyx@163.com

烟台市商务局

2020 年 1 月 28 日

(此件公开发布)